

# 关于面向全社会征集 2022 年春节 慰问年画作品的公告

为进一步体现党和政府及全社会对广大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关心关怀关爱，营造“尊崇军人、敬重英雄、热爱部队、关心国防”的浓厚氛围，增强现役官兵爱军精武的光荣感、自豪感、使命感，鼓励广大退役军人离军不离党、退伍不褪色，2022年春节前继续为全省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赠送慰问年画。省双拥办、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拟面向社会征集 2022 年春节慰问年画作品，公告如下：

## 一、征集作品名称

陕西省 2022 年春节慰问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年画。

## 二、征集时间范围

征集时间：

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15 日。

征集范围：

1. 本次作品征集面向省内绘画创作者、美术爱好者公开征集相关题材的原创美术作品。

2. 鼓励符合政府印刷采购相关资质的供应商参与作品征集，供应商参与征集作品获奖后，在招标环节获得相应评分，促进作品征集、印制一体化服务。

## 三、投稿作品有关要求

1. 投稿作品应主题突出，重点反映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

要讲话精神，反映新时代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2. 选题应内容健康、积极向上，基调色彩鲜明、充满活力，富有时代精神，在秉承传统年画的基础上，体现陕西历史文化底蕴或风情民俗，体现广大退役军人离军不离党、退伍不褪色，奋进新时代的良好精神风貌。

3. 投稿作品创作形式以横版中国画为主（设计时将带 2022 年年历），绘画尺幅为四尺以上，署名不装裱。

4. 所有作品必须是自创、原创作品，不得抄袭、弄虚作假。涉及作品版权、归属权等法律问题的由中标人与作者协议确定。投稿作品需同时提供电子版图片、作者简介、联系方式及适当的创作说明（包括创作理念、介绍、色彩等详细说明，并简述其构思及意义）。

#### 四、评选方法

征集活动时间截止后，省双拥办、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将抽调部分省内专家、退役军人代表、现役军人代表组成评选组对投稿所有作品进行评选，确定一等奖作品一幅，奖励 4 万元，二等奖作品三幅，各奖励 2 万元，三等奖作品五幅，各奖励 1 万元。获奖作品与陕西省双拥办签订作品版权转让协议。作品知识产权、使用权及其他权益均归陕西省双拥办所有（包括对作品进行展示、出版及其他形式的宣传等），获奖个人不得自行使用或转让第三方。

## 五、投稿须知

投稿方式以中国邮政 EMS 方式寄送纸质稿件，本人可留存电子图片。邮寄时请在信封上注明“陕西省 2022 年退役军人慰问年画投稿”。

1. 投稿时请务必注明作品名称、作者简介、联系方式及适当的创作说明（包括创作理念、介绍、色彩等详细说明，并简述其构思及意义）。

2. 投稿截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 10 日（以邮寄发出地邮戳时间为准）。

3. 投稿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新城大院 2 号楼 233 室收，邮编：710006。

联系人：周 宁 电话：63917408。

陕西省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陕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0 年 11 月 29 日

